

旬阳政情

第 58 期

旬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在全县冬季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 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高玉坤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同志们:

为进一步加强冬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县政府决定自 12 月 18 日起至 2010 年 3 月 18 日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为期三个月的冬季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活动。今天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动员全县上下迅速行动起来,掀起专项整治活动高潮,打好这场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活动攻坚战,最大限度的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一、认清形势,提高认识,切实增强开展专项整治活动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今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公安、交通、安监、农机、教育、城建等部门密切配合,以“平安畅通旬阳”创建活动为载体,全面落实“五整顿、三加强”各项工作措施,确保了全县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的总体平稳。在我县经济飞速发展、道路基础薄弱,人流、物流高速增长的情况下,取得这些成绩非常不容易。这是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的结果,是各有关部门共同努力的结果,也是全体参与道路交通管理同志们辛勤工作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政府向大家表示衷心地感谢!

但是,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当前道路交通安全形势依然十分严峻,容不得我们有任何的自满和乐观。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全县机动车和驾驶员数量迅猛增加,道路通车里程与交通安全设施滞后的矛盾突出,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多,超员、超载、超速等交通违法行为屡禁不止。特别是在春节前后,民工潮,学生潮,探亲潮的人员增多,春运进入客流高峰期,交通运输将进入事故高发期,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工作面临更加严峻的形势。对于这些问题,各级各有关部门必须高度重视,认真履行职责,精心组织安排,全力开展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活动,最大限度地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确保全县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

二、突出重点,强化措施,坚决打好专项整治活动攻坚战

为开展好这次活动,县政府办公室已下发了《开展冬季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活动方案》。各级各有关部门要紧密切合实际,明确目标,找准重点,细化措施,落实责任,打好交通安全专项整治活动攻坚战。

(一)创新宣传形式,注重宣传实效。各级各部门要充分发挥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电影、宣传专栏等形式,广泛开展宣传工

作,集中报道整治工作情况,曝光交通违法行为。公安交警部门要组织民警进社区、进企业、进农村、进学校、进家庭,发放宣传资料,播放宣传教育片,讲解交通安全基本知识和典型交通事故案例,提高广大人民群众遵守交通法规的自觉性,形成“人人参与安全交通、人人抵制交通违法”的良好氛围。各单位要结合创建“平安畅通旬阳”活动,大力加强对本系统、本单位干部职工的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促使其自觉学习宣传交通安全法律法规,不断提高交通安全意识,养成自觉遵章守法、文明出行的良好习惯。

(二)突出工作重点,强化措施落实。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在交通安全专项整治活动中,把客车源头化管理和农用车作为工作重点,采取针对性措施开展工作。一是进一步强化客车源头化管理,交通部门要积极会同公安、安监、城建等部门,对全县的客运企业及挂靠车辆进行一次全面的排查整改,确保做到“病车不上路,驾驶人上路不违法”。同时要加大对辖区途经客车、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交通违法行为查处力度。二是重点加强农用车违法载人的治理。由于我县是一个山区农业大县,农用车违法载人现象比较严重。近年来,我们虽然加强了对三轮汽车、低速载货汽车和拖拉机违法载人的治理,这类机动车违法载人的现象有所减少,但是还没有从根本上予以杜绝。因此要加大对农用车的治理力度,加强对农用车驾驶人的源头管理,加大对农用车违法载人的查处力度,严防类似事故的发生。三是严查重点交通违法行为。由公安交警部门牵头,交通、农机、安监等部门配合实施。要针对国(省)道和重点路段交通违法行为的规律和事故特点,科学调整勤务安排,加强夜间巡查,按照“点上测、线上巡、卡上查”的工作要求,进行统一布局、分层设防,突出重点、区域联动,加大对重点时段、重点路

段、重点交通违法行为的管理和处罚力度。要加强对客车、货车、校车、农用车、危化品运输车等重点车辆的检查,及时查处超员超速超载、疲劳驾驶、酒后驾驶、农用车违法载人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要加强客运、货运企业和营运车辆监督管理,加强检测检验,保持车辆技术状况良好和安全设施完善;对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和拖拉机违法载人、无证驾驶、驾驶无牌无证车辆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全面清理整治,坚决把道路交通事故多发频发的势头压下去,确保不发生重大以上道路交通事故。

(三)排查安全隐患,消除事故诱因。要在专项整治活动过程中,突出抓好建立健全交通安全设施设置、管理机制,切实落实交通安全设施设置、管理、维护责任。县安委办要立即组织公路、交通、城建、公安交警等部门对辖区道路事故隐患进行一次全面排查,对确定的事故多发点段,制订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督促有关部门尽快整改。对于能够整改未整改、不能按时完成的,要进行通报。公路、交通、城建等部门要定期对辖区主要道路进行检查,发现危桥、路面破损、凹陷、标志标线损毁、缺失、井盖丢失等安全隐患的,要立即整改,确保交通安全隐患得到有效治理,切实完善道路交通安全防护设施。

三、加强领导,落实责任,确保专项整治活动取得实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道路交通安全工作涉及面广、任务艰巨,需要各级各有关部门的共同努力。因此,各乡镇、各部门要进一步加强领导,把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工作,认真抓好相关措施的落实。各乡镇主要领导要加强组织协调,分管领导要具体抓,认真研究解决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存在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各职能部门要迅速调整工作重心,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

方案,形成“政府牵头,各职能部门积极参与,全社会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明确责任分工。公安交警部门要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全警动员,全员参与,强化巡逻执勤,加大管理和处罚力度,集中整治超速行驶、疲劳驾驶、酒后驾驶、客车超员、农用车违法载人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要严把车辆定期检查关,提高驾驶员的素质,确保上路行驶车辆安全技术状况良好。交通部门要搞好公路危险路段、事故多发点段整治,完善公路交通安全标志、标线和安全设施;加强客、货运场(站)和运输企业营运车辆监督管理。农机部门要加强对农业机械的管理,严把驾驶员考试考核、拖拉机牌证发放和机械检验关。安监部门要做好交通安全综合整治的指导、协调、检查工作,督促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城建部门要加大对城乡结合部城市道路和市政配套设施的投入,维护城市公共交通秩序;搞好集贸市场的规划工作,防止出现马路市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加强公路沿线集贸市场的管理,防止占道经营阻塞交通。教育部门要加强中小学校的交通安全教育,督促中小学校完善日常安全管理制度,要对使用的校车进行清理整顿,严禁拼装车、报废车、未定期年检车等不符合条件的车辆接送学生。各派出所、交警执勤中队要积极配合乡镇政府加强农村道路管控,消除事故隐患。各乡镇人民政府要切实履行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监管主体责任,各乡镇政府乡镇长是本地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监管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针对当前农村道路运输的特点,采取领导包片、干部包村包路段、盯人盯车的办法,夯实农村道路安全监管责任。

(三)严格督导检查。各级各有关单位要领导带队,深入基层开

展督导检查,对不履行交通安全责任、措施不落实,引发重特大交通事故的,要认真落实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追究制度,严格按照“四不放过”(事故原因没查清的不放过、责任人员没处理不放过、整改措施没落实不放过、有关人员没受到教育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专项整治活动期间,县政府将成立督导组对各级各部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

同志们,道路交通安全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我县经济社会的和谐稳定,责任重大,意义深远。各级各有关部门要紧紧围绕县政府的决策部署,以高度的责任感和紧迫感,立即行动,坚决打赢交通安全专项整治活动攻坚战,为建设平安旬阳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主送: 各乡镇人民政府, 县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抄送: 县委各部门, 人大办、政协办, 县纪委, 人武部。

法院, 检察院, 各人民团体, 中省驻旬各单位。

共印 25 份